

臺中市 114 學年度融合教育知能— 從環境營造到危機拆彈之情緒行為支持策略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暨相關規定。
- (二)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專業支援團隊計畫。
- (三)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適應欠佳學生輔導支持試辦計畫。

二、目的：增進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普通班教師處理特殊教育學生情緒行為問題能力，強化校園落實正向行為支持與班級經營策略，促進其與特教教師及輔導人員之合作，共同協助特殊教育學生在校適應與學習。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中市東區樂業國民小學。
- (三) 協辦單位：臺中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臺中市特殊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專業支援團隊（以下簡稱情支團隊）。

四、研習主題：從環境營造到危機拆彈之情緒行為支持策略—普通班特殊需求學生情緒行為處遇與教學實務。

五、研習對象：依下列資格及報名順序錄取，各場次錄取名額請參閱研習資訊。

- (一) 任教班級內安置有情緒及行為障礙或自閉症學生之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普通班教師。
- (二) 對本研習有興趣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教師或特教業務承辦人員。

六、研習資訊

(一) 研習場次內容

場次	時間	研習主題	地點	講師	錄取名額
1	115 年 7 月 2 日 (星期四) 9:00 至 12:00	特殊生在普通班的 融合教育	豐原區豐原國小 晨曦樓 3 樓 視聽教室	親子天下專欄作家 沈雅琪老師 (神老師&神媽咪)	100 位
2	115 年 7 月 2 日 (星期四) 13:30 至 16:00	拆彈工具箱：危機 行為處遇的第一步	豐原區豐原國小 晨曦樓 3 樓 視聽教室	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情緒行為專業支援團隊 賴英宏退休教師	100 位
3	115 年 7 月 3 日 (星期五) 13:30 至 16:00	友善情緒的 教育環境營造	豐原區豐原國小 晨曦樓 3 樓 視聽教室	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情緒行為專業支援團隊 賴英宏退休教師	100 位

場次	時間	研習主題	地點	講師	錄取名額
4	115年7月20日 (星期一) 9:00至12:00	「小改變，大不同」 教師的魔法秘訣	東區樂業國小 樂心樓 4樓會議室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特殊教 育資源中心 翁素珍督導	40位
5	115年7月24日 (星期五) 13:30至16:00	爆發性行為預防與 處理	東區樂業國小 樂心樓 4樓會議室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特殊教 育資源中心 翁素珍督導	40位
6	115年7月27日 (星期一) 9:00至16:00	心累老師復活術	東區樂業國小 樂心樓 4樓會議室	翻轉教育專欄作家 莊越翔老師 (專業想)	50位

(二) 研習時數：第1場次至第5場次為3小時，第6場次為6小時。

(三) 研習聯絡人：臺中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情支團隊林老師、黃老師(電話：04-22138215分機845；公務信箱：cjteam@spec.tc.edu.tw)。

七、報名方式及錄取公告

(一) 即日起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開啟查詢」項下→選擇登錄縣市：「臺中市」→研習性質：「主管機關委辦研習」，點選欲報名之場次完成網路報名程序，報名截止日為各場次研習7日前，逾期將不再開放報名。

(二) 報名人員可於各場次研習5日前逕自「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研習錄取名單，將不另行通知。

(三) 報名時請提供最常使用且能正常收信之E-mail，並確認其正確性。

八、注意事項

(一) 錄取之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研習時數以實際出席情況核定。

(二) 有關參加研習人員請假事宜，請服務學校本權責依教師請假規則規定辦理。

(三) 錄取後若因故不克參加，請於各場次研習3日前主動以email方式聯絡情支團隊(公務信箱：cjteam@spec.tc.edu.tw)，俾利通知遞補人員參加。

(四) 交通建議：

1. 第1場次至第3場次(研習地點為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因校內停車位置有限，請研習人員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2. 第4場至第6場次(研習地點為東區樂業國民小學)不提供停車位，若研習人員有停車需求，請提早抵達將車輛停放在合適位置，或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研習會場。

九、執行本項計畫工作人員，工作期間由服務單位依實核予公(差)假登記。

十、辦理本項計畫績效良好之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敘獎。

- 十一、經費來源由本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臺中市 114 學年度推動特殊教育工作（加強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功能）」經常門經費「研習及會議」項下支應。
- 十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